

卖棒冰的福贵

俞赞江

我是听着福贵的叫卖声长大的，打我记事起，他就推着车沿街叫卖，耳朵里聆听着福贵声嘶力竭的叫喊，听着烦躁却又无比欢喜。福贵棒冰是那年代小镇人的集体记忆。

上午九点，福贵会分秒不差抵达南胡村，只要拐过那棵老槐树，他就像一只兴奋的雄鸡，昂起酱紫色的脖颈，朝着北面三里外的小镇，威武地发出第一声啼鸣：“棒冰，冷藏棒冰！”随后，福贵猛吸几口凉气，抖擞起精神，加快推车的步伐。

尽管还看不清福贵的身影，镇上的孩子们闻讯，早已手攥硬币，欣喜若狂地跑到街口，静候福贵大驾光临。福贵的小推车越来越远，喊声越来越响，孩子们的心也跳荡得厉害。天太热，怕棒冰化，福贵火急火燎从县城赶来，他在跟时间赛跑呢。

那时不允许个体卖棒冰，镇上的棒冰全由国营饮食店独家经营，而福贵是饮食店唯一的销售代表。每天天没亮，福贵就步行到9公里外的县伙服公司棒冰厂，然后马不停蹄赶回小镇。每天往返18公里，加上在小镇角角落落转悠的路程，整个夏季，福贵的双腿大概要走完3000公里，要磨破5双簇新的跑鞋。卖棒冰如此艰辛，在小镇是空前绝后了。

福贵前是个孤儿，没名没姓。福贵头上的毛发像戈壁滩上的骆驼草，东一茬西一丛，似秃非秃，民间称作“癞头”。我同学爷爷是位小商贩，看他可怜，咬牙收养了这“癞头”孤儿，为图吉利，就取名福贵。翻身，福贵一直在镇上饮食店打杂，店里

的重活脏活都由他包揽，从不叫一声苦。后来店里要物色专人卖棒冰，负责人阿珍老太在店里费尽口舌作动员，就是没人愿意干，无奈中，老太想到了孤儿福贵。

“棒冰，奶油棒冰！棒冰，白糖棒冰！”眨眼间，福贵已近在咫尺。他头戴破草帽，颈缠旧毛巾，身穿褪色蓝卡其布衫，裤腿高高卷起，手背青筋暴绽，皮肤油光发亮，浑身散发着刺鼻的汗酸味。那辆小推车，刚好容纳两只笨重的棒冰箱，一箱装着500根白糖棒冰，另一箱装着500根奶油棒冰。眨眼间，福贵已陷入孩子们的层层包围圈。

小镇的母亲河剡江穿镇而过，把小镇分成前街和后街，江南面称前街，江北面称后街。纵贯前街的200米老街，是小镇的繁华之地，居住的大多是居民户。而后街压根没街，散居的大多是农民户。从地理位置和销量因素考虑，福贵是按照先前街、再后街的顺序卖，到后街通常已是午后，所以农民户买到的棒冰多半是软塌货，就像福贵此时的叫喊声低而无力，后街的农户们对此颇有意见。福贵只好把这个顺序倒过来卖，这下得罪了前街的居民户。眼看两面不讨好，福贵索性哪里也不去了，干脆窝在前街与后街的中间地带——光德桥上，左右开弓，呼南喊北，剡江两岸回荡着福贵浑厚沙哑的叫卖声。江面上的船老大听见了，船靠不上岸，人又上不了桥，只好哑巴着嘴直淌口水。福贵这是跟人赌气呢。那会儿，前街和后街的人无奈都往桥上跑。

时近中午，小镇像一个大窑场，到处热浪腾腾，连狗儿们也

跟在福贵后边嘀嘀嗒嗒流口水。耐不住酷热的人们络绎不绝地围住福贵的棒冰车……这个时段，福贵的叫卖声是任何人都挡不住的诱惑。从福贵手里递过来的棒冰，晶莹透凉，剥掉外纸后，人们先用鼻子使劲闻，接着伸出舌头上下左右舔，然后用嘴唇缓慢地吮吸，谁都舍不得用牙齿咬，为的是尽量延长这美好的时刻。然而，不管天再热口渴再渴，福贵始终不占近水楼台之便宜，实在忍不住了，就拿出水壶，咕嘟咕嘟灌几口壶里的凉水，把自己给打发了。

手推车不知不觉变轻，福贵的脚步也渐渐轻盈起来，叫卖声开始变得稀稀落落，一天的任务行将完成，马上可以歇脚了。三点钟，木箱内还剩下30来根棒冰。四点半，福贵习惯性地坐在老街的家门口，迎着习习凉风，慢悠悠地数着一大堆银色的一分、两分和五分硬币，旁边围满好奇和眼馋的孩子。五点半，福贵无比惬意地喝上了自酿的烧酒，嚼着喷喷香的油炸豆板。七点钟，福贵捧着爹爹给的那台旧收音机，摇头晃脑沉醉于铿锵婉转的样板戏里。这是福贵一天里最幸福时光。

福贵卖棒冰不怕炎热，就怕阴天或雨天。过了晌午，如果棒冰箱还是沉甸甸的，福贵的心头也像天上的层层乌云，无比沉重。因为弄不好这一整天就要蚀本，阿珍老太就要责骂。这时，福贵变得万分焦灼，声音喊得震天价响，似乎在恳求所有街头路人。如果还卖不完，傍晚时分，福贵就使出最后一招——削价处理，尽力捞回本钱，这是万不得已的事情，宣告他今天25公里白

走，全身臭汗白流。这种天气，有大人就怂恿小孩故意拖着时间不买，为的是等待福贵削价那一刻。

“奶油棒冰5分卖3分喽！白糖棒冰4分卖2分喽！”终于听到福贵期待已久的喊声，各家的孩子像离弦之箭，或捧着饭碗，或提着搪水杯，从四面蜂拥而至。福贵小心翼翼地在一根根已经变软的棒冰搁在他们的碗或杯里，嘴里却忍痛割肉般嘟囔着。

每年夏天如约而至，在小镇的地盘里，福贵可以闭着眼睛、随心所欲地叫卖，福贵处处受人尊重。在小镇人心目中，买福贵棒冰早已成为继“柴米油盐酱醋茶”之后举足轻重的生活内容。

天有不测风云，这时候，已到70年代末期。那天，有个戴墨镜的后生骑着辆重型自行车，车后驮着一只绿色棒冰箱，一路叫喊着闯进了小镇。后生操鄞县口音，卖的是宁波棒冰，因为色香味俱佳，棒冰旋即被抢购一空。福贵猝不及防，在一旁目瞪口呆。往后的日子里，骑车卖棒冰的后生时不时闯进小镇，福贵的生意开始走下坡路。又过了几年，卖棒冰的个体户不断冒出，小镇的棒冰生意逐渐被瓜分，福贵棒冰的地位面临严重挑战。尽管形势岌岌可危，可福贵不为所动，继续替饮食店叫卖着，顽强地维护着集体棒冰最后的荣誉和地位。

生意一落千丈的同时，福贵在人们眼里好比牛身失毛，无足轻重。那帮吃福贵棒冰长大的毛头小子，早不把福贵放在眼里，对福贵棒冰横挑眉毛竖挑刺。一天，某小子为一根硬度不足的棒冰，与福贵纠缠不休，争执中，突然热血沸腾，挥拳击中福贵眼睛，福贵左眼当场被废。

福贵终于告别了卖棒冰行当，不卖棒冰的福贵从此郁郁寡欢，连阿珍老太苦口婆心的开导也听不进去，没过几年，竟莫名其妙病故。在我的印象中，他才四十几岁。

毛芦芦

睽违它已好些年了，凤眼莲。没想到会在这千年古刹的放生池里见到它。

近一个月来，江南地区几乎都在下雨，每一条江河每一处湖泊每一个塘埭，早已水满为患。浑黄的水流，在大地上四处冲撞，恣意蔓延，整个浙江，差不多变成了一个泽国。可是，宁波保国寺中这个长方形的小池，在哗哗大雨的敲击下，水依然一片澄碧，而且清浅。

据导游介绍，这池里的水，无论旱季雨季，常年都保持着同一的高度，常年也一样的清澈、洁净。我举起雨伞，冲出身后那座神奇的大殿，来到小池的栏杆边，想细细观察一下这个不甚起眼的小池，结果，我一眼就看到了它——凤眼莲。

其实，它远远地缩在池子的另一端呢！

其实，它只占了小池不到五分之一的面积呢！

其实，它还那么幼弱，还远远未到花开的季节呢！

可是，它却以它那浓郁又鲜亮的绿色，以它那微小却高挺的身姿，一下子嵌入了我的心坎。

我万万没想到，作为寺院博物馆而存在的这座一千多年的保国寺，居然还会养着这样卑微的小草。凤眼莲，唤这个我所喜爱的学名，也许很多人不知道它是一种什么草，但我要是叫它的土名水浮莲或水葫芦，大家一定马上就认出它来了。

小时候，这是我村边池塘里养在水上的一种猪草，它是给猪吃的饲料啊！

是，就是这样一种草，却被郑重地养在了这个神奇的放生池里，下面游着一群欢快的红鲤鱼，无论大雨怎样冲刷着它，它也一样的恬静和怡然。

就跟它身边的那座建于1013年的大雄宝殿一样。

这座建于北宋祥符六年（1013）的古殿，堪称中国建筑史上的一个奇迹，整个大厅，都由木头嵌成，没用一根铁钉，却历经一千零四年的风霜雨雪而依然坚固如昔。它那镂空高旋的三个藻井，它那复杂巧妙的斗拱结构，它那虚实结合的瓜棱柱子，它那微微倾斜的月梁形状，既有唐代遗风，又具有鲜明的宋代建筑的特点。

这座一千零四岁的大雄宝殿，最神奇的地方在于它的木头既没腐烂、也没虫蛀的痕迹，甚至没有蜘蛛在此结网，没有鸟雀在此筑巢。

它的木料是采自台湾地区的黄桧木，可是，一千年过去，桧木早已飘散了它的芳香。它那榫头套榫头的屋梁之间，有很多空隙，据说有风时时在做对流。可是，这两个理由，难道就是虫蚁、鸟雀和蜘蛛敬畏它远离它的原因吗？

据说，它在解放初期，差不多已经完全荒芜了，是三个来这里避雨的大学生发现了它，最后，由他们的教授来发掘了它的价值。在此

□诗歌

甬城行吟（组诗）

周明祥

大港新诗史，凝香入范庐。

河姆渡怀古

裂石开苍莽，伐薪烧大荒。
石犁初稻亩，桡木苦寒防。
河姆陶渔迹，先民诗史章。
回望千古地，天道说沧桑。

谒王阳明故居

姚江贤孕孕，华夏有阳明。
平乱卧龙略，立言儒哲声。
仁心传后世，硕德泽苍生。
纵是风云幻，知行向道程。

重访天一阁

庭前天一水，阁内万编书。
芳尚藏今古，灵湖隐世儒。
初心总不改，时韵岂能无。

诗吟北仑港

吊臂刺云天，巨轮驰港湾。
频迎天下客，轻卸岸前山。
踏浪风帆举，争雄创业艰。
鲲鹏翔四海，傲啸凯歌还。

过杭州湾大桥

巨龙南北卧，苍莽软浪绵。
鸥翼长空逐，樯帆断霓牵。
风轻驱晓雾，车疾渡晴川。
百里舒望眼，海天红日圆。

前童古镇寄情

重回霞客路，引杖走前童。
八卦村居古，千寻山瀑雄。
豆干香贝齿，雕木夺天工。
犹忆良宵夜，鼓乐跃群龙。



大美无言

周建平 摄

青 燕

俞贵昌

青团，在我老家南田岛被叫作“青燕”。这个“燕”字，是我根据老家方言的读音写的。我也想过，也许是“宴”字，毕竟它跟吃更沾点边。当然按照谐音去找，也可写作“青衣”“青艾”“青馅”等，但这些字跟我老家方言里“燕”的读音差别较大。南田原本只是一个远离大陆的荒岛，来此垦荒定居的先民大字识不了几个，好多物件的名称压根就找不到对应的文字，青燕就算是我的“创造”吧。

细想起来，在我老家被叫作“燕”的食物仅此一种，其他在米粉里裹上馅子的食物都被叫作“团”，比如萝卜团、肉包汤团，还有表皮粘有糯米粒看上去像是荔枝的荔枝团，唯独这种青团被叫作“燕”。有人说，岛上居民原来做的青燕有个燕尾状的尾巴，看起来如燕子。这种说法并非没

有根据，因为我老家现在做的汤团仍留有一条或尖或扁的尾巴。这是一种很独特的风俗吧。

用于包青燕的面粉，掺进了一种野草，叫作青。青一般长在地头、山坎上，品种不少。老家居民采摘食用的主要有两种：板青和蒿青。蒿青生命力强，野外比较多，个头也大，容易采摘得到。板青的生命力要弱些，长得不多，个头也小。蒿青气味比较浓烈，板青馨香幽幽，闻起来舒服，吃起来口感也更好。

采来的青洗净后在沸水里煮熟，水里加进少量碱水，能使煮熟的青显得更加青翠，而且口感更加柔软。

煮熟的青沥干，跟面粉一起放进捣臼，捣匀后才可以包馅。馅子没有统一标准，你喜欢吃什么就可以包什么。我家一般用两种馅子，甜的是红豆馅，咸的食料要丰富些，咸菜、黄豆、竹笋、茭白、香干、猪肉，乃至虾

皮、蛏子肉、沙蛤肉等海鲜，都在选用之列。

为了满足不同喜好的人容易辨别，我老家里的人一般把两种青燕做成不同的形状。我妈都是把咸的青燕做成圆球形，把甜的青燕做成橄榄球形。这个传统在我们家族里传承了下来。

小时候，我家很穷，能饱食白米饭的日子只有夏、秋季收割稻谷的那么几天。清明是青黄不接的季节，秋收的稻谷已所剩无几，远处蔚蓝天空下涌动的麦浪还是绿色的，番薯丝成了我家日常的主食。我家十口人，除了我和我妹在读书之外，其余八人全在干农活，就是这样一个劳动力如此多的家庭，终年面朝黄土背朝天地辛勤劳作，竟然也会食不果腹。在那些食物紧缺的日子里，拔青来吃，绝不是为了享受美食，而是为了果腹。野生的青料要丰富些，应该算是野菜，可是把它当做菜一般炒着吃，根本就

无法下咽。我家那时做的青燕，因为缺米，加进去的青特别多，这样做出来的青燕其实并不好吃。可毕竟青燕里有一些大米在，对我来说，它仍称得上是一种美食了。

因为青是用来维持生命的，所以拔青就变成一件严肃的生产劳动。我家是个大家庭，光兄弟就有六个，我是六个兄弟中的老么，重体力劳动轮不到我，但拔青这种轻便活免不了要我参与。拔青留给我的记忆是辛酸的。记得有一次，我跟随母亲一早就出门拔青，一路翻山越岭，然而所到之处，青都被别人拔得所剩无几。三四个小时下来，拔到的青仅铺满竹篮底。我知道母亲是个坚强的人，心想这样下去不知道要拔到什么时候，沮丧之情油然而生。临近晌午，在一个叫龙虎斗的山坳里，几近绝望的我欣喜地看到了没被人采摘过的茂盛的一片青。拔好满满一篮青回到家，我已经饿得头昏眼花了。这次经历，我之所以记忆犹新，并不是因为生活的辛酸，而是沮丧的我最终意外地碰上了获得丰硕劳动果实的机遇，这一机遇所带来的喜悦深深地印在了我的脑海里。人要是不要放纵自己的欲望，其实是容易满足的。